价格扣除证明文件

1.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江苏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江苏省南京监狱（采购单位名称）采购编号为 JSZC-320000-SCZX-G2026-0417，监狱医院电梯采购项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的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微企业、签订采购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监狱医院电梯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产品制造商为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36436.44761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6544.268297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 ☑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2.XX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XX（供应商填写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产品制造商为 XX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XX 人，营业收入为 XX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XX 万元，属于（□中型企业 □小型企业 □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6 年 10 月 14 日

备注：

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则不能通过资格审查；非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的项目，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，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。

3.供应商应对照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〈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〉的通知》（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）的规定，自行勾选制造商的企业规模类型。

附：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查询网址：https://baosong.miit.gov.cn/ScaleTest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企业名称：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

2.所属行业：工业

3.上年末从业人员 238 人，上年度营业收入 36436.45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10 月 13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2.监狱企业证明文件

本单位非监狱企业，无需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。

供应商全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__2026__年__10__月__14__日

3.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

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货物类项目）（采购包号：1）

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无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。

供应商全称（加盖 CA 电子公章）：苏州富士精工电梯有限公司

日　期：2026 年 10 月 14 日